

以賽亞書研讀

為牧不仁

(以賽亞書 56:9-11)

引言

1. 從以賽亞書 49 章開始, 以賽亞描述將來榮耀天國的降臨, 那些獲救贖的“以色列餘民” (remnants), 還有哪些與耶和華聯合的外邦人, 要事奉祂, 要愛耶和華的名, 要作祂的僕人。神必領他們到聖山, 使他們在禱告的殿中喜樂。但以賽亞書 56 章第 9 節似乎突然轉換了主題—斥責以色列的「守護者」和「牧者」(以賽亞書 56:9-12)。然而, 如果我們理解前 9 節的上下文是關於以色列的外邦人, 那麼 9-12 節轉向以色列的內邦人就合情合理了。
2. 先知們並非總是對牧們讚譽有加。事實上, 上帝常常透過祂的先知斥責以色列的牧者(例如, 耶利米書 23:1)。在以賽亞書 56 章的結尾, 對牧們的斥責尤為尖銳。本章前半部宣告, 如果那些在以色列通常被視為外邦人—外邦人和太監—的人遵守耶和華的安息日, 選擇祂所喜悅的事, 並持守祂的約, 耶和華必賜福給他們(以賽亞書 56:4-6)。但上帝也警告以色列不忠的領袖, 正如 57 最後一節所說:「我的上帝說:『惡人必不得平安』」(以賽亞書 57:21)。

一：誰是那些牧者？

⁹田野的諸獸都來吞吃罷！林中的諸獸也要如此。

¹⁰他看守的人是瞎眼的，都沒有知識，都是啞巴狗，不能叫喚；但知做夢，躺臥，貪睡，

¹¹這些狗貪食，不知飽足。這些牧人不能明白—各人偏行己路，各從各方求自己的利益。

¹²他們說：來罷！我去拿酒，我們飽飲濃酒；明日必和今日一樣，就是宴樂無量極大之日。

1. 上帝在以賽亞書 56 章中斥責的這些領袖究竟是誰？在第 10 節中，他們被稱為「守望者」(צפה)，這個字也用來指以西結作為先知的地位(以西結書 3:17；33:7)。在第 11 節中，他們被稱為「牧者」(רעה)，這個字用來指各種領袖，包括君王(以賽亞書 44:28)。究竟以賽亞是談到以色列的屬靈領袖，如祭司和先知，抑或是論及以色列的君王和正義領袖？這個問題是忽略了舊約的以色列是一個 **theocentric kingdom**, 以色列的君王亦有責任為百姓提供屬靈的指引, 正如申命記 17 章 18 至 20 節說: 他對了國位, 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, 為自己抄錄一本, 存在他哪裏, 要平生誦讀, 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神, 緊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

一切言語,和這些律例。加爾文在解讀以賽亞書 56:10 時所說：他所說的「守望者」不僅指受命教導的先知，也指審判官、君王和國王，他們本應妥善治理一切。他涵蓋了兩種治理方式：君王的治理和傳道者的治理。主將傳道者安置在教會中，如同身體的兩隻眼睛，來治理教會。因此，如果他們作惡或不忠，對一個國家而言，沒有比這更具破壞性的災禍了。加爾文提到“兩種治理方式.....如同身體的兩隻眼睛，來治理教會”，指的是地方官員（“君王”）和傳道者。在舊約以色列，地方官員包括君王、君王、審判官和部落首領，而傳道者則包括先知和祭司。

2. 在今天的美國，大多數信徒以為政教分離，一方面，基督徒希望將世俗官員排除在教會治理之外，另一方面也不鼓勵教會參與政治活動，這種觀念，顯然與宗教改革家或改革宗正統派的觀點截然不同，他們認為世俗官員擁有「維持秩序，維護教會的合一與和平，保持上帝真理的純正完整；制止一切褻瀆和異端；阻止或改革敬拜和紀律中的一切腐敗和濫用；並確保上帝的一切聖禮得到妥善製定、執行和遵守」（《威斯敏斯特信條》23.3 [1646]）。
3. 美國播道會是堅信政教分離的理念。事實上，最初在德國，一群基督徒不以為政教合一是聖經真理，而路德會是德國國教，路德會的牧師是公務員，路德會亦接受政府的資助，於是他便脫離路德會，成立了播道會，播道會的英文是 **Evangelical Free Church**, 所謂 **Free**, 是指 **free from the state** 的意思。我認同播道會的信念，我以為基督徒是有責任參與政治，但是以個人名義參與，而不是以教會名義參與。教會的基本責任是履行耶穌給我們的大使命，事實上，從教會歷史來看，政教合一是有許多弊病的。但在舊約的時候，以色列是一個 **theocentric kingdom**, 到了新約的時候, 耶穌說：我的國是不屬乎這個世界的。

二：不仁牧者

1. 因此，以賽亞書 56:9-12 是對以色列所有領袖，包括官長和牧師的責備。所以，當我們應用這段經文時，它既指政治領袖，也指牧師，但我們將重點放在牧師身上。以賽亞書 56:9-11 是對以色列屬靈疏忽且腐敗的領袖們的先知性責備。以賽亞將這些「守望者」和「牧人」（先知、祭司和統治者）比喻為瞎眼、懶惰、貪婪的看門狗，他們未能警告百姓即將到來的危險。
2. 這段經文以上帝邀請野獸吞噬沒有保護的羊群開始，象徵著即將到來的審判和外邦入侵者即將降臨一個無知的民族。何解？是因為牧者瞎眼且沉默（第 10 節）：這些領袖被描述為「瞎眼」且缺乏屬靈知識。他們被比喻為「不會吠叫的啞巴狗」既無力，也不願警告百姓罪惡和即將到來的危險。他們更懶惰無知（第 10 節）：他們不守望，只想躺下、做夢、睡覺。他們又是貪婪自私（第 11 節）：他們“貪得無厭”，代表永不滿足的貪婪。這些屬靈的牧者不關心百姓，只顧自己的利益，追求個人得失。

3. 正因如此，我們實在要關心我們的牧者，切切為他們禱告，正如希伯來書第 13 章 17-21 說：「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，且要順服，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儆醒，好像那將來交賬的人，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，不是憂愁，若憂愁就與你們無益了！請你們為我們禱告，因為我們自覺良心無愧，願意凡事按正道而行」

三：牧師這一行（我的體驗）

當我在窩福事奉的時候，一天接到一個小學同學來電，邀請我參加一個大埔官立小學同學聚舊的茶聚。我當然極樂意赴會。事實上，我們已經三十多年沒有見過面，難得有同學聯絡了十多個仍留在香港的同學相聚。

我們一見面，相見無雜言，且道自己是幹哪一行。我們彼此交換咭片，我收到十多張咭片看看，才知道我的小學同學幾乎每個都事業有成，有些當校長，有些當大學教授，有些當醫務工作。唯獨我只是個窮傳道，心裏有點兒自卑。因為我沒有咭片，有位女同學便問道：「蘇穎睿，你是幹哪一行？」我答道：「我是當牧師的。」想不到他們一聽到「牧師」這個詞，反應就非常熱烈，並且異口同聲的說道：「牧師！？」跟著以後的二十多分鐘，話題都落在牧師這個行業。

「牧師的工作是什麼？」

「牧師只是講道嗎？每星期只講一次，豈不是非常得閒？」

「牧師可否結婚？牧師有沒有薪金？」

我忽然覺悟到：原來對許多人來說，牧師這一行是非常陌生的。我聽到這一連串的問題後，就對他們說：「當牧師，真不簡單啊！我小學畢業後，便往皇仁中學念書，然後考進香港大學，畢業後再前往美國攻讀神學，先在 Westminster 神學院畢業，繼往普林斯頓神學院深造……」正當我滔滔不絕講及我的履歷時，忽然我醒覺過來，問自己：我現在說什麼？我其實是對我的同學說：「我雖然沒有咭片，也只是一個窮傳道，但你們不可輕看我，我有也有著輝煌的成就」。其實，這是我的自卑感作祟。

究竟牧師這一行是怎樣的呢？牧師的工作又是什麼呢？要回答這個問題，我們首先要了解人有何需要。據美國著名的心理學家 Abraham Maslow 所說：人的需要可分為五個不同的層面：第一個層面是有關我們肉身的需要 **physiological needs**。饑而欲食，寒而欲暖，人之天性。我們必須有空氣、水分、陽光、溫飽、休息才可以生存。不少的行業，就是為了解決我們這方面的需要應運而生。人不單是要滿足這肉身的需要，他更需要活在一個安全的環境中；就如一個人流落在亞馬遜森林，毫無保障，心裏充滿恐懼，就要是他有足夠的食物和食水供應，生存也是不可能的。所以安全感對一個人是相當重要。不少的行業之所以產生，也是針對我們這方面的需要應運而生。第三個層面是愛、支援、家庭；就如一個人流落在亞馬遜森林，雖然有食物食水、也有防身的武器。但若一個人孤孤單單在亞馬遜森林中，沒有支援，沒有同伴、沒有家人，他也是難以生存。因此，不少行業也是針對這需要應運而生。第四個層面 Maslow 稱為 **esteem need**，意思是人除了上述幾個實際需要外，他還需要有人稱讚、尊重和成就

感，他才有動力去生存。最後一個層面 Maslow 稱之為 **self-actualization need**。所謂 **self-actualization** 是指人需要找到他的人生目的和意義，並且尋求實現這目的，正如一個人在亞馬遜森林中，原來他是要來到這裏去尋找他失去的兒子。有了這目標和意義，他生存的動力就大大不同了！

我以為宗教信仰最能滿足這些需求。正如著名的神學家奧古斯丁說：在人的心深處，有一空間是留給神的，沒有任何東西可以取代之。宗教信仰可以給人一種說不出的安全感，一種深層次的愛：使人能去愛和被愛；更能建立他的自信，看重他作為神子女的價值，更賦與他的人生意義和使命感。宗教信仰不但可以改變個人的生命，歷史告訴我們：更往往影響人的文化、經濟、政治等的發展。我蒙召作牧師，承擔這使命，實在是非常蒙福；尤其當我親眼看見一個人，因為信了耶穌而生命得以逆轉，這種喜悅和滿足感真非筆墨所能形容。

我認識一位四十多歲的女士，在政府部門任高官已經二十多年。事業心重，沒有結婚，與母親同住。但不幸發現有末期癌病，自己也知道是絕症，命不久矣！但心有不甘，非常憤怒，難以接受，繼而抑鬱。她告訴我：此時此刻，心靈和情緒的折磨，較肉體的折磨更痛苦。她來找我傾談，我大部分時間只是聆聽。剛好那時，我剛看完 Mitch Albom 的 **Tuesdays with Morrie**，於是便提議一同查經，討論人生的問題。她一口答應了。我就這樣陪她走完人生最後的一程。這半年來不但改變了她的人生觀及對苦難的看法，並且在她離世之前，信了主，接受了水禮。而我自己也在這次旅程中得到極大的啟迪。我開始體驗：當一個人走至最後一程，最需要的就是盼望和愛心。身懸十架的耶穌正好滿足這兩方面的需求。死亡並非絕望，而是到那更美好的家鄉。在我們軟弱、驚恐之際，我們可以隨時來到主耶穌跟前，求憐憫，蒙安慰，得隨時的幫助。

作為一個牧師，能夠有機會陪這些弟兄姊妹走他們最後的一程，既是挑戰，也是祝福。我又想到一位患了愛滋病的年青人故事。一天，我收到醫院的院牧的來電，去探望一位病人；因為這病人很想與一個教牧人員傾談。於是我便應約到醫院探望他。誰料他見到我時，立即轉過頭來不睬我。我自我介紹，給說明此行目的。他沒有理會我，還是轉過頭來不瞅不睬。我一時不知如何，只有坐在他的床邊默默為他禱告。過了大概 15 分鐘，我對他說：「我沒有興趣知道你是怎樣染上此病，但我可以坦白告訴你，我們都是罪人，耶穌是為我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，以致祂可以赦免我們的罪，叫我們可以從罪疚中得釋放。世上沒有一樣東西是大過耶穌赦罪的恩典的。我來目的，只想和你分享這個福音。」此時他轉過頭來，眼裏不住的流著淚水，對我說：牧師可否為我禱告。我們就一同禱告，他也開聲禱告，認罪，接受耶穌作他的救主。一個星期後，他安詳地離世，去到更美好的家鄉。我為他主持安息禮拜，參加這次安息禮拜的只有六個人，都是他姐姐和他的家人。在安息禮拜中，姐姐講述他的見證，非常感人。他信主後的六天，是他人生最喜樂的一段時刻，他從沒有想過弟弟會有如此大的改變。

其實這些只不過我過去作牧師所見到其中例子，類似的個案，不可勝數。有些是滿腹經綸、事業有成的人士；有些是市井之徒，草根階層之輩；有些是年長的，有些是年幼的。在他們的人生旅途中，遇到風浪，面對生離死別，得失成敗，走進人生的低

谷；我有機會扶他們一把，引導他們來到主的施恩寶座前，得憐恤、蒙恩惠、憑著神的恩典勝過一切風風雨雨！我怎不會為牧師這職份而感恩呢？

然而，牧師這一行也有著不少的矛盾和幽暗面。有一次，一間友好的教會約我們教會舉行一場籃球友誼賽。我們教會的弟兄多是文弱書生，可出賽者有限。於是連我這個「廖化」也當起先鋒來。球賽中，雙方爭持得激烈。但不知何故，球證頻頻吹罰我們。其中一次，明明是對方犯規，但球證卻指我犯規。我心有不甘，氣忿忿的把球擲在地上，以表不滿。球賽結束，我們輸了。賽後對方的一位球員，是我認識的一位弟兄，過來拍拍我的肩頭，笑笑地說：「牧師，你今天很勇呀！」我聽了很不舒服，也覺得有點羞愧。我明白他所謂「勇」，其實是「莽」。我頓時覺得有點內疚，怎麼身為牧師，在球賽中這樣失見證！但我回心一想，別人犯規我受罰，這樣的判決豈是公平？難道只因我是牧師，就要壓抑和否定我內心真正的感受嗎？究竟我要做一個有血、有肉、有軟弱、有七情六慾的蘇穎睿？抑或做個沒有軟弱、沒有性情、被枉罰也要笑容滿面的蘇牧師呢？我心裏為此事困擾多日。最後忍不住在同工會中分享我的掙扎，同工們異口同聲支持我做蘇穎睿，而不是失去自我的蘇牧師。

很多人對牧師都有一種特別期望，以為牧師是聖人，不可能軟弱、犯錯和跌倒。這樣的期望，對牧師們產生很大的壓力，迫使他們去扮演超級聖人的角色。其實我們每個人都心知自己的軟弱、掙扎、矛盾、和幽暗面。但為了迎合會眾的要求，牧師只要能去扮演一個聖人的角色。有人稱牧師為受薪聖人，此語雖不中亦不遠矣！難怪我們很容易成為一個法利賽人。我們只是扮演一個牧師的角色，而不是一個真正的牧師。

William Hume 用了三個很有趣的英文字來形容牧師與會眾的關係。這三個字是 **idolize**，**tantalize** 和 **scandalize**。第一個階段是 **idolize**。會眾對初上任的牧師都帶有極大的期望，尤其是上一任的牧師因與會眾不合而離去。他們視新牧師是救星、聖人、好像神明一樣。這就是牧師的蜜月期。第二個階段是 **tantalize**。這個英文字源於一個希臘神話的故事。**Tantalus** 被天神責罰，降在陰間，又饑又渴。忽然有佳餚美酒，呈現在眼前。當他正伸手拿取，這些佳餚美酒忽地消失了。**Tantalize** 就是用這樣的手法去玩弄他人。會眾不是不曉得牧師也是人，絕不是毫無軟弱的聖人，但他們仍要牧師去扮演超級聖人的角色。當他們發覺原來這牧師只是個紙老虎，就開始對牧師不滿，閑言閑語，全無尊重，這就是 **scandalize** 第三個階了。

聖經告訴我們大祭司(牧師)能體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，因為他自己也是被軟弱所困。他理當為百姓和自己獻祭贖罪。(希伯來書 5 章 2 至 3 節) 作為牧師，最大的挑戰：就是要誠實面對自己，承認自己是個軟弱人，了解自己的陰暗面，做個透明人，而不是去扮演聖人的角色。

嚴格來說，牧師不是一種行業，也非專業人士，而是一種關係。我常對人說：世上最艱辛的工作有二，一是家庭主婦，一是牧師。因為他們 24 小時都 **on call**，沒有返工和放工的時間表。就如一個父親，絕不能對他的子女說：朝九晚六、星期一至星期五，我才是你的父親。其餘就切勿視我為你的父親了，因為我已經放了工。同樣，牧師也不能對一個會友說：今天是我的假期，我不是你的牧師了！正因如此，便產生極大的問題。一方面既沒有放工的快感，更嚴重的是不曉得公與私、家庭與教會的分別。明明

答應子女一同旅行，但一個電話來到要開會或找為牧師輔導，就犧牲家庭的時間；這是非常危險和不智的。我以為家庭是重要過我們在教會的事奉，在我們先後取捨的次序中，也當以家庭為首。正如提摩太前書 3 章 5 節說：

「人若不知道管理處的家 焉能照管神的教會呢？」

我又記得有一次我去探訪一名會友，他一見我便說：牧師，這麼空閒探我們呀？我一時不知如何作答。假若我告訴他：我不是有空才來探你，探訪是我工作的一部分。他心裏一定會想：原來牧師不是真正的關心我，他只是為了工作所需才來找我。但如果我告訴他我確是比較空閒才來，這也不通。因為探訪確是我工作的一部分。這又是一大矛盾。我又舉另外一個例子：每個人都知道作為一個牧師，應該多作靜修、默想功夫。正如著名的英國神學家 A.J. Gossip 對他的神學生說：「我們作信徒的花了不少時間工作和打理其他世務，你們可以專心的在隱密處與神相交，以至星期日可以把你們從神領受的與我們分享，這實在是一大權利」。有見及此，我一早便拿著旅行袋，計劃到長洲整日靜修。靜修後到附近沙灘暢泳，享受一天的寧靜。怎料在碼頭遇到一位會友，問我說：「牧師你要往長洲講道嗎？」我對他說：「既不是講道、也不是開會、更不是假期。我只是想往長洲享受一天的安寧罷了！」他好像明、又好像不明。還好他不是執事，否則我又要在執事會費一番唇舌解釋。對一般人來說，靜修、探訪都是有空時所作的事，為了避免別人誤會，最安全的方法便是不去探訪、不去靜修、天天朝九晚五坐在辦公室裡。但每個牧師都曉得：這樣做牧師是永遠牧養不到他的羊群。

不知何解，在今日華人教會圈子，以為忙碌是一個屬靈的標記。牧師不忙，表示懶惰、不屬靈、缺乏責任感。最好表示自己是個大忙人，就是搞活動；開什麼夏令會、秋令會、冬令會、奮興會、培靈會、差傳會、職員會。總之，記事簿上填滿了會議的時間。但我作了牧師幾十年可以說大多數的會議都是浪費時間的，就是取消這些會議，教會依然照常運作，毫無影響。我有一次在執事會提出我的疑問，結果給執事會主席教訓了我一頓，不應有如此政治不正確的思想。至於探訪、靜修、輔導、門徒訓練等牧養工夫實在太隱藏了。然而，我心裏卻存著這個矛盾：究竟我要作過忙的 CEO，抑或作個真正的牧者呢？

牧師的工作對像是人而非計劃和事物。牧養一個人與寫一篇論文完全不同。只要花多點時間，心思，考究，論文一定有所成。但叫一個人信主、成長、效果未必與所花的時間成正比，有時甚至成反比，一點效果也沒有，令人感到沮喪，以致不少牧師常背負罪疚和失敗感。更甚者是牧師的孤寂感，記得在神學院時一位教授語重心長對我們說：「牧師沒有可能在教會找到知心友。」我起初不相信這話，教會是基督的肢體，弟兄姊妹互為肢體，怎麼有可能在教會找不到一個知心友？但當了牧師這麼多年，我漸漸體會這句話的真實性。也明白到牧師忍受孤寂的嚴重問題。當他遇到困難，內心充滿恐懼、不安、引誘，他找不到傾訴的對象，因為會友不能接受牧師有如此的軟弱。就是婚姻發生了問題，也不敢找人輔導，自己隱蔽起來！難怪很多牧師出了亂子。

如果說牧師難作，他的妻子及子女更不易做！會友往往對他們另眼相看，遂成為眾矢之的，一旦行差踏錯，整個教會都會轟動！牧師為了保持好的見證，便對妻子和子

女大施壓力，於是家庭問題、婚姻問題、隨之而起。不少會友對師母有一定的期望，出得廳堂，入得廚房。師母就好像是不受薪員工，買一送一。我太太常常對人說：「在聖經中從沒有一種恩賜叫“師母恩賜”，我教主日學，不是因為我是師母，而是神給我這方面恩賜和訓練；我輔導也是因為神呼召我作如此的事奉。我是嫁給蘇穎睿，並不是嫁給教會」。真是一語中的。

不過牧師最大的挑戰莫過於他與教會長執的關係。在教會的體制中，牧師是受聘的員工，不少長老執事視自己為老闆。教會通常也有人事部，監督牧師的表現。儼如僱主與僱員的關係。但聖經清楚說明牧師是屬靈的領導，是擁有權柄的職份。二者之間的關係微妙，不清不楚，於是矛盾自然存在。若我們太重牧師屬靈的權柄，教會很容易落在一個獨裁者手中，產生許多不健康的情況。若教會過份重視長執的監管責任，視牧師為員工，就容易引起牧師的反感，覺得教會的枷鎖甚大，不能發揮他的恩賜，也無心在這樣環境事奉。

談了一大堆令人沮喪的牧師問題和矛盾，或許你們會問：你又有沒有後悔入錯行呢？我可以肯定說：沒有！一點也沒有！據英國的一個調查：有兩種行業是極少人轉行的：一是醫生，一是牧師。牧師有兩大工作：教導與牧養。以弗所書 4:11 把牧養與教導放在一起，這就是牧師的職份。每星期我能有機會講道、查經、教主日學，教導神的話語，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，因而看見人生命的改變，心裏的滿足和喜樂非筆墨所能形容。除了教導神的話語外，又作祭司的職份，陪伴那些受傷的肢體渡過他們人生的低谷。其實，我自己何嘗不也是負傷的，但卻能透過以往的受傷經歷作個負傷的治療者。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一章四節說：我們在一切患難中，他就安慰我們，叫我們能用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遭受患難的人。美國猶太裔諾貝爾和平獎得主 **Elie Wiesel** 講過一個非常發人深省的故事，這正道出我們作牧者的心聲。

有一個猶太教的拉比，他辛勤教導神的律法，付上自己的生命去安慰和扶立那些傷痛者，日日如是，令他感非常疲累。他不是身疲，而是心疲，心疲比身疲更難受，每當他看到世上的疾苦、不平、欺詐、鬥爭，而他面對這一切一切又顯得這樣無能無助，他感非常憤怒、痛苦和沮喪。他實在忍受不了，於是便決心離開牧養的崗位，遠走他方，希望找一處寧靜的地方，在那兒他不用再去接觸這些傷痛的人士。

翌日，他脫下拉比袍，離開會堂，尋索他那個樂園。當他走到一條村落，正要在樹下稍稍休息，忽然看到對面有一位老婆婆，躺在地上呻吟。他看到這位老婆婆孤單可憐，就動了慈心，上前安慰她，老婆婆已經病入膏肓，正在死亡的邊緣掙扎。拉比決定陪她走人生最後的一程，那老婆婆心得安慰，就用微弱的聲音問拉比說：「先生，請你告訴我，神為什麼容讓我活在這個殘酷的世界？在我一生中，沒有半點幸福，快樂，所看到的，所經歷的儘是痛苦、不平，究竟這樣做人有什麼意思？」拉比聽了很痛苦，想不到離開自己的崗位後，竟也逃避不到這個老問題。最後，他痛苦的對婆婆說：「對不起，我沒有答案，然而，你既然已經活著，也沒有其他可選擇的，倒不如勇敢地接受這一切，勇敢地活著吧！」那婆婆聽了後好像心頭放下了大石，而帶著笑容，安詳地離開了人世間！當拉比安葬了婆婆後，心很痛，就自言自語說：「從今以後，我是啞的，我也不願意再開口教訓和安慰人！」

又隔了兩天，拉比來到另一條村，看到一個年青的婦女，抱著一個初生的嬰孩，躲在一角飲泣，拉比上前看過究竟，才發現嬰孩氣息微弱，奄奄一息，正在死亡的邊緣掙扎。拉比動了慈心，料理那個垂死的嬰兒，那年青的婦人含著淚問：「先生，請你告訴我，為什麼神竟會容讓一個無辜的嬰孩這樣受苦。這位「啞」的拉比委實也無言以對，就只有搖搖頭，流著淚，默默為嬰孩祝福，然後安葬了他，帶著極沉重和痛苦的心情離開了！走前，他心裡自言自語說：「從今以後，我不但是啞的，也是聾的，什麼也聽不到！」

最後，這位又啞又聾的拉比來到一個山洞，那兒沒有人，沒有痛苦，沒有人需要他的安慰和教導，整天只有他一個人，寧靜在山上渡日。一天，他在山洞前看到一隻受了傷的小鳥，他就動了慈心，用草藥為牠治療，醫治牠。自此小鳥常飛到山洞前，與拉比渡日，他非常快樂，以為這是世外桃源，不料一天，一塊大石從天而降，把小鳥壓死了！拉比目睹這悲劇，非常震驚和心痛，於是他自言自語說：「從今以後，我不但是啞的、聾的，而且更是瞎眼的，我什麼也說不到，聽不進，看不到！」

這位又啞、又聾、又盲的拉比，一個人自閉在山洞中，什麼也做不到。想了一會兒，他開了自己的耳、口及眼，收拾簡單的行裝，返回會堂，去繼續做他牧養的工夫！作了牧師四十多年，我是非常認同 **Wiesel** 所講這個又啞又聾又盲的拉比的故事，所以我雖然退了休，現在仍是在牧養中！